

关于泰康丰盛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调 低托管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

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，降低投资者的理财成本，经与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，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 2023 年 9 月 22 日起，调低泰康丰盛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托管费率，并对基金合同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现将有关修订内容说明如下：

一、调低托管费率的方案

本基金将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率由 0.10% 调整为 0.05%。

二、基金合同相应条款的修改

本次对基金合同“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/二、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”作出如下修改：

将原文：

“2、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

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.10% 的年费率计提。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

$$H = E \times 0.10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$

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

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

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，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，按月支付，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，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。若遇法定节假日、公休日等，支付日期顺延。”

修改为：

“2、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

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.05% 的年费率计提。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

$$H = E \times 0.05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$

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

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

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，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，按月支付，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，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。

若遇法定节假日、公休日等，支付日期顺延。”

三、重要提示

1、本基金托管费率的调整自 2023 年 9 月 22 日起生效。本基金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对应内容相应修改，并同步更新了本基金托管协议中的基金管理人信息。

2、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，本基金调低托管费率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，并已履行相应程序。

3、本次修订后的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将在本公司网站（www.tkfunds.com.cn）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（<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>）发布。投资人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，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等文件。投资人可登录本公司网站（www.tkfunds.com.cn）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(4001895522)垂询相关事宜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、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等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3年9月22日